关于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中国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8号UDC时代大厦A座5-8层、12层、23层
Floors 5-8, 12 and 23, Block A, UDC Times Building, No. 8 Xinye Road, Qianjiang New City, Hangzhou
Tel. 0571-88879999 Fax. 0571-88879000
www.zhcpa.cn

关于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中汇会专[2024]5142号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特光电”)2023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了中汇会审[2024]5141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对后附的莱特光电管理层编制的《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审核。

一、管理层的责任

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安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26号文)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汇总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莱特光电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汇总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莱特光电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后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莱特光电2023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四、对本专项说明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专项说明仅供莱特光电2023年度报告披露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为了更好地理解莱特光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此页无正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4年4月24日

附表：

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3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3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3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3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3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非经营性
	-	-	-	-	-	-	-	-	-	非经营性
小计	-	-	-	-	-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非经营性
	-	-	-	-	-	-	-	-	-	非经营性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3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3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3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3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3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蒲城鲲鹏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王亚龙控制	应收账款	-	52.39	-	52.39	-	动力费	经营性
	蒲城特莱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王亚龙控制	应收账款	-	96.49	-	96.49	-	租赁费、动力费	经营性
	西安特莱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王亚龙控制	应收账款	-	307.13	-	307.13	-	租赁费、动力费	经营性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陕西莱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595.10	94.00	-	500.00	3,189.09	往来款	非经营性
	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975.48	3,414.15		1,950.00	10,439.63	往来款	非经营性
	莱特众成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7.00	-	-	97.00	-	往来款	非经营性
	北京莱特众成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00	5.00	-	-	12.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3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3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3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3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3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关联自然人	-	-	-	-	-	-	-	-	-	非经营性
	-	-	-	-	-	-	-	-	-	非经营性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非经营性
	-	-	-	-	-	-	-	-	-	非经营性
总计				12,674.58	3,969.14	-	3,003.00	13,640.72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凤侠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凤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中汇会专[2024]5142号报告书使用

出　资　额　贰仟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9 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登记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04 月 1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15241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余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仅供中汇会专[2024]5142号报备书使用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2月4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浙江省财政厅

2022 年 7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会员证

CERTIFICATE OF MEMBERSHIP

姓　　名 Name	吴广
性　　别 Gender	男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umber	330000141972
会员类别 Membership Category	执业会员
入会时间 Date of Issue	2009-12-28

说明：

1.会员证书是证书持有人经注册会计师协会审批，确认其会员身份的凭证，每年需按相关办法及通知要求办理年检手续方能有效。

2.注册会计师应当加入注册会计师协会，成为注册会计师协会的执业会员。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申请注销执业会员并转为非执业会员。

3.会员证仅限本人使用，不得买卖、涂改、转借、伪造。

供查证书有效性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9年 12月28日 制发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会员证

CERTIFICATE OF MEMBERSHIP

姓　　名 Name	胡昊杰
性　　别 Gender	男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umber	330000140264
会员类别 Membership Category	执业会员
入会时间 Date of Issue	2020-04-08

说明：

1.会员证书是证书持有人经注册会计师协会审批，确认其会员身份的凭证，每年需按相关办法及通知要求办理年检手续方能有效。

2.注册会计师应当加入注册会计师协会，成为注册会计师协会的执业会员。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申请注销执业会员并转为非执业会员。

3.会员证仅限本人使用，不得买卖、涂改、转借、伪造。

供查证书有效性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 04月08日 制发